

# 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更正说明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于2019年7月2日刊登的《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中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按市值申购方式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本次发行”）1,333.3334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其中网上发行数量为1,333.3334万股。因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或其整数倍，现将本次发行网上发行股份数量更正为：“1333.3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99.9975%，剩余未达深市新股网上申购单元500股的余股334股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包销。

《发行公告》具体更正内容如下：

### 一、重要提示第3条：

原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量1,333.3334万股。网上发行1,333.3334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本次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不安排老股转让。”

现更正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量1,333.3334万股。其中，网上发行1,333.3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9.9975%，剩余未达深市新股网上申购单元500股的余股334股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包销。本次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不安排老股转让。”

### 二、释义网上发行：

原为：“网上发行指本次发行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按市值申购方式直接定价发行1,333.3334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

现更正为：“网上发行指本次发行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按市值申购方式直接定价发行1,333.3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

### 三、第6页本次发行基本情况第二项发行数量：

原为：“（二）发行数量：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量1,333.3334万股，网上发行1,333.3334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本次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不安排老股转让。”



现更正为：“（二）发行数量：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量 1,333.3334 万股，其中，网上发行 1,333.30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99.9975%，剩余未达深市新股网上申购单元 500 股的余股 334 股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包销。本次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不安排老股转让。”

#### 四、第 8 页网上发行方式：

原为：“（五）网上发行方式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上发行数量为 1,333.3334 万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 2019 年 7 月 3 日（T 日）9:15 至 11:30，13:00 至 15:00 将 1,333.3334 万股“值得买”股票输入其在深交所指定的专用证券账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方”，以 28.42 元/股的发行价格卖出。”

现更正为：“（五）网上发行方式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上发行数量为 1,333.30 万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 2019 年 7 月 3 日（T 日）9:15 至 11:30，13:00 至 15:00 将 1,333.30 万股“值得买”股票输入其在深交所指定的专用证券账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方”，以 28.42 元/股的发行价格卖出。”

#### 五、第 13 页余股包销：

原为：“网上申购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部分由主承销商负责包销。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70%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发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70%（含 70%），但未达到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时，缴款不足部分由主承销商负责包销。

发生余股包销情况时，2019 年 7 月 9 日（T+4 日），主承销商将余股包销资金与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现在原有内容基础上增加：“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总数量为 1,333.3334 万股，其中，网上发行 1,333.30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99.9975%，剩余未达深市新股网上申购单元 500 股的余股 334 股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包销。”

更正后内容为：“网上申购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部分由主承销商负责包销。”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70%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发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超过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70%（含 70%），但未达到本次公开发行数量时，缴款不足部分由主承销商负责包销。

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总数量为 1,333.3334 万股，其中，网上发行 1,333.30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99.9975%，剩余未达深市新股网上申购单元 500 股的余股 334 股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包销。

发生余股包销情况时，2019 年 7 月 9 日（T+4 日），主承销商将余股包销资金与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发行公告》以上更正内容特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并同时关注本次发行申购日（T 日）为 2019 年 7 月 3 日。对因上述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说明！

发行人：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7 月 2 日

